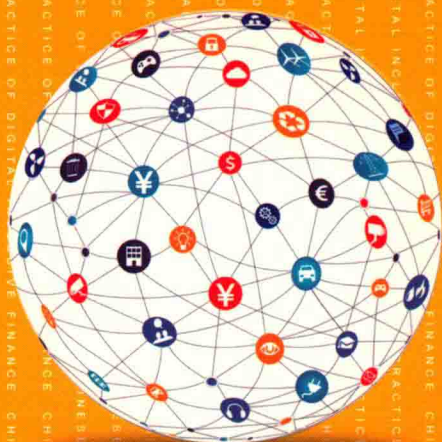




新金融书系
NEW FINANCE BOOKS

数字普惠金融的 中国实践

北京大学数字金融研究中心课题组 著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李东荣会长作序
孙天琦、王君、陈龙、计葵生联袂推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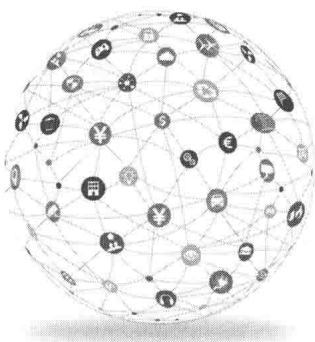
运用互联网的长尾效应打破传统金融的“二八定律”
让更多人享受金融便利

CHINESE PRACTICE
OF DIGITAL
INCLUSIVE FINANCE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新金融书系**
NEW FINANCE BOOKS



CHINESE PRACTICE
OF DIGITAL
INCLUSIVE FINANCE

数字普惠金融的 中国实践

北京大学数字金融研究中心课题组 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北 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数字普惠金融的中国实践=Chinese Practice of Digital Inclusive Finance/北京大学数字金融研究中心课题组著.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7. 8
ISBN 978-7-300-24574-4

I. ①数… II. ①北… III. ①数字技术—应用—金融体系—研究—中国
IV. ①F832. 1-3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138838 号

数字普惠金融的中国实践

北京大学数字金融研究中心课题组 著
Shuzi Puhui Jinrong de Zhongguo Shijian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62511770 (质管部)

010-82501766 (邮购部)

010-62514148 (门市部)

010-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 (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

规 格 170mm×230mm 16 开本

版 次 2017 年 8 月第 1 版

印 张 17

印 次 201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183 000

定 价 58.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数字普惠金融的中国实践

课题委托方

中国人民银行国际司

课题组成员暨各章执笔人

总报告：黄益平

第一章：黄益平、徐建国、张皓星、郭峰

第二章：郭峰

第三章：沈艳、邹欣、孔涛

第四、第五章：姚博

第六章：姚博、周伊敏

第七章：黄卓

第八章：薛兆丰、任启明

北京大学数字金融研究中心

新金融书系简介

北京大学数字金融研究中心是由北京大学中国社会科学调查中心、上海新金融研究院和蚂蚁金服集团共同发起的研究机构，目前挂靠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

自成立以来，中心研究人员已经独立或联合开发、发布了四个互联网金融方面的指数，并开展了关于数字技术推动普惠金融的实践、个人征信体系的建设、商业银行应对互联网金融转型的策略、个体网络借贷平台的风险、大数据金融等多项课题研究，发表学术论文数十篇。此外，中心支持 *China Economic Journal* 出版了关于互联网金融研究的专刊。

中心创设的“北京大学数字金融研究中心新金融书系”，专注于数字金融、普惠金融和金融改革等领域，力图打造兼具理论、实践、政策价值的权威书系品牌。

“新金融书系”源于中国金融四十人论坛旗下的上海新金融研究院（SFI），论坛旗下的北方新金融研究院（NFI）和北京大学数字金融研究中心也相继创设新金融书系，丰富了“新金融书系”的品牌内涵。

序言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发展普惠金融。2013年11月，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发展普惠金融的重要任务。2016年1月，国务院印发《推进普惠金融发展规划（2016—2020年）》，将发展普惠金融提升至国家战略的高度。经过多年探索和实践，我国普惠金融发展呈现服务主体多元、产品服务多样、服务覆盖面较广等特点，金融服务可获得性不断提高。根据世界银行在普惠金融指标上的最新数据，我国大部分指标均排在发展中国家前列，账户普及率和储蓄普及率等指标甚至优于G20国家平均值。但同时我们也应该看到，在传统普惠金融模式和技术条件下，普惠金融面临的成本高、效率低、服务不均衡、供需难匹配、商业不可持续等全球共性难题依然未得到根本解决，已成为实现普惠金融目标的主要障碍。

近年来，以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人工智能等为代表的数字技术不断取得突破，世界经济加速向以数字技术产业为重要内容的经济活动转变。作为数字技术和普惠金融深度融合的产物，数字普惠金融能够有效降低金融服务门槛和成本，消除物理网点和营业时间限制，破解普惠金融服务“最后一公里”问题，使欠发达地区、农村地区、小微企业、低收入人群等能够获取价格合理、安全便捷的金融服务，从而为普惠金融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新的思路，其重要性和可行性在国内外已形成基本共识。

机遇和挑战总是相伴而生。由于数字普惠金融在业务模式、技术属性、风险特征等方面的新特点，在解决一些老问题的同时，也带来了一些新挑战。第一，在多维开放和多向互动的网络空间，金融风险、技术风险、网络风险容易产生叠加和扩散效应，使风险传递更快、波及面更广。第二，农民、低收入人群等往往缺乏足够的数字技术知识与技能，容易形成不同教育程度、年龄结构、地区居民之间的“数字鸿沟”，导致不同群体从金融服务中获益的能力有所分化。第三，数字普惠金融的快速创新对于支付清算网络、信息通讯设施、信用信息体系、统计监测体系、标准规范体系等软硬件基础设施提出了更高要求。第四，数字普惠金融模式众多、更迭快速、跨界混业等特点也对监管体制、资源、能力带来了更多挑战。为此，我们金融从业者必须与时俱进，汇聚政产学研用多方力量，共同推动完善数字普惠金融的政策支持、风险治理、技术创新、基础设施和消费者保护等框架体系，有效促进数字普惠金融健康有序发展。

北京大学数字金融研究中心在黄益平教授的带领下组织撰写的《数字普惠金融的中国实践》，以务实、开放的研究态度，系统阐述了我国数字普惠金融发展总体格局，深入分析了互联网支付、网络借贷、互联网保险、网络众筹和互联网财富管理等新兴业态的发展现状、挑战和前景，并从完善征信体系、加强风险治理和监管等角度提出了具有建设性的政策建议，对于普惠金融理论研究和实践工作，都有很好的借鉴参考意义。

风劲江海阔，正是扬帆时。数字普惠金融作为发展普惠金融的新工具、新模式，尚处于发展初期，还需要不断探索和持续努力。希望更多有志于践行普惠金融的各界同仁，在这一领域积极探讨，通力合

作，推动普惠金融的美好愿景在中国实现，让更多市场主体和广大人民群众都能分享金融服务的雨露甘霖。

是为序。

李東榮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会长
2017年6月

前言

本书是北京大学数字金融研究中心（以下简称中心）成立以后研究人员集体参与的第一个研究课题的报告。2015年下半年，中心刚刚成立，中国人民银行国际司的郭凯副司长提出希望委托中心做一个关于“数字技术推动普惠金融发展”的研究，部分目的是配合2016年9月在杭州召开的“G20峰会”，当然也是支持我们初创的中心开展工作。中心的研究人员，包括黄卓和我本人，也参加了几次跟数字普惠金融主题相关的G20专家会议。

2015年下半年，正是国内的个体网络借贷平台频频出事的阶段。2015年12月底，银监会主导推出《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业务活动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2016年4月国务院启动对互联网金融行业的全面整顿，2016年8月银监会正式推出《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业务活动管理暂行办法》。可以说，那段时间公众对数字金融的态度一直在发生过过山车般的变化，关于数字金融未来发展前景的争论的激烈程度前所未有，不断地回归自数字金融萌芽以来就产生的话题：数字金融究竟是纯粹的监管套利，还是真正的金融创新？

中心的研究人员一直对这个问题怀有极其浓厚的兴趣，同时秉持冷眼旁观的立场。经济学家关心的无非就是两件事情，即效率与公平。而金融业发展的一个缺憾就是没有解决公平的问题——所有的企业和个人无法平等地享受金融服务。在这背后，既有市场失灵的原因，也有政策

失灵的原因。金融业讲“二八定律”，20%的客户提供了80%的业务，所以金融机构对剩下的80%的客户不感兴趣，因为对这些客户提供金融服务成本高、风险大。一些国家的政策，如利率管制，也进一步制约了金融机构向小微企业和低收入群体提供金融服务的空间。

联合国在2005年推动“小额信贷年活动”的时候提出了普惠金融的概念，应该说是切中问题要害，各国政府纷纷响应，采取了许多政策措施来实现这个人类共同的目标。但坦诚地说，普惠金融的发展并未取得突破性的进展。原因很简单，“二八定律”还在，难做的金融业务依然难做，光靠政策努力，效果有限。中国政府推动成立了上万家小额信贷公司，动作不可谓不大，但小微企业融资难的问题并未得到根本性的缓解。孟加拉的尤努斯教授因创办穷人银行格莱珉银行而获得了诺贝尔和平奖。这些都是十分值得尊敬的努力，但跟需要获得服务的群体相比，这些努力的覆盖面还是太小。

也许数字金融为发展普惠金融提供了一种新的可能？简单地看，数字技术的核心就是两个方面：移动终端和大数据分析。移动终端黏住了数亿的中国人，大数据分析则有可能部分替代过去人工密集的尽职调查。这就有可能从根本上克服过去金融机构无法有效服务小微企业和低收入群体的障碍，长尾效应不但能够突破传统金融机构市场覆盖的限制，还能极大地降低成本。换句话说，或许“二八定律”不再是约束普惠金融发展的因素。在现实生活中，我们确实也看到了许多这样的例子，第三方支付的加总覆盖面已经超过了十亿人，一些网络小贷平台已经向数百万客户提供小额信贷。这些在以前的金融行业几乎是不可想象的。更重要的是，数字技术让很多传统金融机构，特别是商业银行和保险公司，插上了普惠金融的翅膀。

但普惠金融的数字革命还只是刚刚开始，现在说数字普惠金融已经取得成功，恐怕还为时过早。数字技术不但给金融业带来了许多积极的变化，也造成了不少新的问题与风险。信用风险失控、资金挪用、无证上岗、大数据分析挂羊头卖狗和欺诈等现象十分普遍。因此，数字普惠金融的发展需要加以规范，才有可能获得真正的成功。在这个规范的过程，需要业界和监管的共同努力，充分发挥数字技术的优势，遏制潜在的风险。那么下一步应该如何走？这恰恰是我们希望在这本书中回答的一个主要问题。

在接受央行国际司的委托之后，中心很快就成立了由 12 名研究人员参加的课题组，分为 8 个研究小组。对应本书的结构，研究人员和作者分别为：第一章，徐建国、张皓星、郭峰和黄益平；第二章，郭峰；第三章，沈艳、邹欣和孔涛；第四、第五章，姚博；第六章，姚博、周伊敏；第七章，黄卓；第八章，薛兆丰、任启明。另外总论由黄益平起草。在课题研究期间，课题组组织了多次内部讨论。

本书初稿形成之后，我们请了部分专家审阅，中国工商银行原行长杨凯生、最高人民法院高级法官吴景丽、中国人民银行反洗钱局局长刘向民、中国银监会创新监管协作部主任李文红、中国人民银行国际司副司长郭凯和北京大学数字金融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王海明等对初稿提出了许多宝贵的修改意见。2016 年 11 月 11 日晚，中心组织了课题评审会，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常务副院长廖理、中国工商银行原行长杨凯生、浙商银行首席经济学家殷剑峰、中国人民大学小微金融研究中心主任李焰、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研究院创始院长贲圣林、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委员会秘书长温信祥、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原资深顾问李铭、人人聚财创始人兼 CEO 许建文、中南财经政

法大学文澜学院院长龚强参加了评审会并先后提出许多宝贵意见。在

2016年11月12日的中心年会上，国家外汇管理局经常项目管理司司长、2016年G20全球普惠金融合作伙伴组织（Global Partnership for Financial Inclusion, GPFI）共同主席孙天琦专门对课题报告做了全面的评估，并提出可供进一步研究的诸多方向。

当然，需要说明的是，本书内容都是北京大学数字金融研究中心独立研究的成果，既不代表央行国际司的立场，也不一定反映对课题组提供指导意见的专家的观点，文责完全由课题组自负。中心行政专员任洁和刘子琪承担了全部行政工作，包括掌握进程、组织会议、联系专家、安排经费、组织出版等。上海新金融研究院编辑熊静、中心特约研究员郭峰、学生助理臧子明对本书进行了细致的修订，为课题的成功完成、本书的成功付梓做出了重要贡献。

另外，正如有的评审专家已经指出的，本书只是覆盖了互联网机构参与的金融交易，并没有包括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传统金融机构从事的数字普惠金融业务。不过最近中心由谢绚丽教授带领的研究团队已经完成了商业银行互联网化的研究课题，研究报告也将在不久后出版。

我们组织这样一个研究有多方面的目的，作为一个新成立的中心，研究人员一起合作、共同完成一个课题，可以培养中心的合作精神。当然，更重要的是希望共同探讨数字普惠金融这样一个重要的话题，记录我们的观察和思考。现在我们正式出版本书，既是为了参与国内外关于这个问题的热烈讨论，为数字普惠金融的健康发展尽绵薄之力，同时也是为这个行业的发展以及研究留下一个历史记录。

目录

Digital FINANCE

《数字普惠金融的中国实践》总报告

- 普惠金融发展的新机会 / 002
- 数字金融的普惠价值 / 004
- 发展数字普惠金融的困难 / 008
- 数字普惠金融的创新与风险平衡 / 011

第一章 引论：数字普惠金融的中国故事

- 1.1 普惠金融与数字技术能否结合 / 020
- 1.2 国内外实践分析的文献综述 / 025
- 1.3 来自北京大学数字普惠金融指数的证据 / 031
- 1.4 数字技术推动普惠金融的机遇与风险 / 040

第二章 互联网支付的普惠价值: 不仅仅是支付

- 2.1 引言 / 046
- 2.2 互联网支付的内涵和现状 / 047
- 2.3 互联网支付的普惠金融价值 / 054
- 2.4 互联网支付发展中存在的问题 / 066
- 2.5 结论和政策建议 / 071

第三章 网络借贷: 数字普惠的新实践

- 3.1 引言 / 075
- 3.2 基于数字技术的网络借贷促进普惠金融发展的可行性分析 / 076
- 3.3 基于数字技术的网络借贷推动普惠金融发展的现状 / 080
- 3.4 网络借贷促进普惠金融发展的挑战和前景 / 096

第四章 数字普惠时代的保险业革命

- 4.1 数字保险在服务普惠金融方面的支持能力 / 106
- 4.2 我国数字保险发展的典型事实 / 109
- 4.3 数字保险向普惠金融发展过程中值得注意的问题 / 131
- 4.4 促进数字保险发展的着力点 / 134

第五章 网络众筹: 新兴的数字普惠金融融资模式

- 5.1 数字网络众筹的主体模式和推广普惠金融融资的巨大能动性 / 140
- 5.2 我国数字网络众筹的发展现状与案例分析 / 142
- 5.3 数字网络众筹在推动普惠金融融资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 158
- 5.4 推进普惠金融建设, 深化数字网络众筹融资发展的监管措施 / 161
- 5.5 构建服务普惠金融融资的新体制, 展望未来数字网络众筹模式的发展趋势 / 163

第六章 中国互联网财富管理的智能时代

- 6.1 基于数字科技的财富管理对普惠金融的积极作用 / 167
- 6.2 我国互联网财富管理行业发展存在的问题 / 180
- 6.3 关于互联网财富管理的建议 / 184

第七章 建设适应普惠金融发展的新一代征信体系

- 7.1 征信是普惠金融发展的重要基础设施 / 191
- 7.2 我国当前的征信体系对普惠金融的支持还有待加强 / 193
- 7.3 “互联网技术” + “大数据”，深化征信体系建设，服务普惠金融发展 / 196

第八章 利用数字技术推广普惠金融的风险与监管

- 8.1 传统金融的规制与不足 / 211
- 8.2 数字技术环境下普惠金融的类型与风险 / 213
- 8.3 如何监管：难题与途径 / 222

附录 中国数字普惠金融指标体系与指数编制 / 237

参考文献 / 247

课题组成员简介 / 253

《数字普惠金融的中国实践》

总报告^①

^① 总报告执笔人：黄益平。郭凯、龚强、杨凯生和吴景丽等提供了修改意见。

普惠金融发展的新机会

普惠金融的概念是联合国在 2005 年的“国际小额信贷年”的宣传中提出来的。不过，中国政府的努力始于 20 世纪 90 年代初，经历了公益性小额信贷、发展性微型金融和综合性普惠金融等几个阶段，2015 年国务院又公布了《推进普惠金融发展规划（2016—2020 年）》。普惠金融的定义可能各不相同，但大多包含两个基本要素：一是“为社会所有阶层和群体特别是中小企业和低收入者服务”，二是“商业可持续原则基础上可负担的成本”。前者强调机会平等，实质是要改善对小微企业和低收入者的金融服务；后者则明确普惠金融不是扶贫、不是慈善，必须遵循市场化的运作规则。

中小企业和低收入者获得的金融服务不充分，应该跟金融的“二八定律”有关。对于大多数金融机构而言，既然 20% 的客户创造了 80% 的利润，为剩下 80% 的客户服务的动力就不大。更重要的是，普惠金融的潜在客户通常具有不确定性大、硬信息少和抵押资产缺乏等特征，金融机构对它们做尽职调查的难度大、成本高，甚至无法做有效的风险定价，所以发展普惠金融是一个世界性的难题。在中国还会遇到一些特殊的困难，比如部分金融机构在信贷配给中歧视非国有企业，征信系统还不完整，存贷款利率也尚未完全市场化。

过去的十年中，中国政府在发展普惠金融方面做出了诸多努力，